

# 静安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sup>[1]</sup>

静安区统计局

静安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1日

根据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全区市民的配合下，通过全区5000多名普查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圆满完成普查现场登记和复查任务。现将普查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 一、全区常住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sup>[2]</sup>为975707人，同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77284人相比，十年共减少101577人，降低9.4%。平均每年减少10158人，年平均增长率为-1%。

全区常住人口中，外省市来沪常住人口为256445人，占比26.3%，同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57214相比，十年共减少769人，降低0.3%。

## 二、户别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sup>[3]</sup>376054户，集体户29821户，家庭户人口为879524人，集体户人口为96183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34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55人减少0.21人。

### 三、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475832 人，占 48.8%；女性人口为 499875 人，占 51.2%。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99.77 降至 95.19。

### 四、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 岁人口为 90850 人，占 9.3%；15-59 岁人口为 576866 人，占 59.1%；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307991 人，占 31.6%，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214376 人，占 22.0%。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提高 2.3 个百分点，15-59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14.1 个百分点，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 11.8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 8.4 个百分点。

### 五、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395559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234150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223193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76815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28289 人上升至 40541 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28208 人下降至 23998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29880 人下降至 22875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8791 人下降至 7873 人。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区常住人口中，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sup>[4]</sup>由 11.7 年升至 12.7 年。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7883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 7919 人，文盲率<sup>[5]</sup>由 1.47% 降至 0.81%，下降 0.66 个百分点。

#### 注释：

[1] 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 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4] 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5] 文盲率是指常住人口中 15 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重。